【附件 1】

臺東縣 111 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
健康聲明切結書（應考人）

□初試　□複試

准考證號碼_____

本人_____確非屬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應「居家照護」、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及「自主防疫」之對象，倘有不實，本人初試或複試成績皆不予採計，並無條件放棄正式教師錄取資格及願負相關法律責任，絕無異議。

切　結　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　　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　　月　　日